苏财院委〔2019〕24号

关于高阳、朱磊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高 阳同志任创新创业学院副院长，免去金融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朱 磊同志任淮安财经印刷厂厂长（正科级）。

以上同志职级从2018年1月24日起计算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 2019年3月21日

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9年3月21日印发